

证券代码：300414

证券简称：中光防雷

公告编号：临-2023-003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新一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了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董事长、监事会主席、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根据相关决议，具体人员组成如下：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王雪颖女士（董事长）、夏从年女士、周辉先生、汪建华先生

独立董事：汪学刚先生、李龙先生、邓博夫先生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以上7名董事组成，任期自2023年1月13日起三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且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在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无异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王雪颖女士（主任委员）、周辉先生、汪学刚先生

董事会审计委员：邓博夫先生（主任委员）、李龙先生、汪学刚先生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李龙先生（主任委员）、王雪颖女士、汪学刚先生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汪学刚先生（主任委员）、夏从年女士、邓博夫先生

3、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

职工代表监事：何剑平先生

股东代表监事：罗航宇先生（监事会主席）、廖术鉴先生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以上3名监事组成，任期自2023年1月13日起三年。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均未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且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为公司监事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总经理：王雪颖女士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周辉先生

副总经理：杨国华先生、邓小林先生、李旭斌先生

财务总监：汪建华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李雯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2023年1月13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秘书周辉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李雯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相关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和专业知识。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辉先生、李雯女士

联系电话：028-66755418

传真：028-87843532

电子邮箱：IR@zhongguang.com

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天宇路19号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根据上述会议决议，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具体如下：

1、公司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魏军锋先生、雷成勇先生、独立董事金智先生、独立董

事黄兴旺先生届满离任，离任后雷成勇先生仍将继续担任公司其他职务，魏军锋先生、金智先生、黄兴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雷成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1%；魏军锋先生、金智先生、黄兴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上述四名董事均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雷成勇先生所持股份将严格依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管理。

2、公司监事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原第四届监事会成员陶兴荣先生届满离任，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陶兴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上述各位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期间勤勉尽职，为公司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公司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中光防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3 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一、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简历

1、王雪颖女士，1976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密码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主要工作经历：2002年7月至2005年8月，任深圳证券交易所电脑工程部交易系统工程师；2006年，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1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7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四川中光高技术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王雪颖女士现持有公司股份18,552,778股，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2、夏从年女士，1939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南京工学院（现东南大学）半导体专业；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电子工业部776厂技术员；电子工业部970厂高级工程师；2012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四川中光高技术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经理。

夏从年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3、周辉先生，1974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中级会计师，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子公司深圳市铁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中光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子公司深圳凡维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董事。

周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40,469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4、汪建华先生，1974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董事；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

监，子公司深圳市铁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深圳凡维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董事。

汪建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3,062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5、汪学刚先生，1962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学历，博士后学位。曾任南京十四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电子科技大学副教授；现任电子科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成都实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汪学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6、李龙先生，1965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研究生学历，博士后学位。曾任四川西南医科大学讲师、西南政法大学副教授，现任西南政法大学教授。

李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7、邓博夫先生，1987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学历，博士后学位。曾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研究院、讲师。现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四川合纵药易购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邓博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简历

1、罗航宇先生，1983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

学历。曾任成都倍特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干事；四川中光防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秘书；四川中达康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四川中光高技术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行政部经理，公司监事会主席。

罗航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2、廖术鉴先生，1982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取得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主要工作经历：曾任四川东方大地律师事务所、四川高鼎律师事务所、四川海罡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证券事务部经理，子公司深圳市铁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子公司深圳凡维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监事。

廖术鉴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 60,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3、何剑平先生，1971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四川经济干部管理学院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现任公司审计部经理。主要工作经历：2004 年 3 月至 2012 年 6 月就职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任管理总部审计部审计师、管理总部财务部管理会计师、海南通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及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华南片区财务总监；2012 年 10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正黄集团有限公司管理总部财务审计经理；2017 年 7 月进入中光防雷审计部。

何剑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除兼任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1、杨国华先生，1973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历任科技中心总监、

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科技中心总监；子公司深圳市铁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子公司深圳凡维泰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的董事长，子公司中光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四川中光一创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经理，四川阿库雷斯检测认证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杨国华先生现持有公司股份 570,000 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雪颖女士为夫妻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2、李旭斌先生，1969 年 09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专科学历，MBA 研修。曾任四川内江变压器厂车间副主任，书记；内江东兴变压器配件厂法人代表、总经理；公司生产部经理、生产总监、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旭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3、邓小林先生，1976 年 0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西南财大 EMBA 毕业，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曾任东莞展瑞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曾先后任公司计划管理委员会总监、生产中心总监，质管中心总监、体系总监、保密领导小组组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邓小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

4、李雯女士，1992 年 1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伦敦国王学院财务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中级会计师。2017 年 7 月入职公司证券事务部，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今担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2021 年 11 月参

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

李雯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非失信被执行人。